

品味芦荡风貌的独特意蕴

演绎世间真情的动人故事

# 大芦荡

李有干 著



少年儿童出版社

# 序

曹文轩

李有干先生是我的老师。我始终在心中认定,我的今天与他在昨天所给予的扶持密切相关。二十多年前,当我在偏僻的农村走投无路时,是他将我引向了文学世界——一个越来越广阔、越来越丰富、也越来越湿润的世界。他给予我的也许还要超越文学方面。他的性格、作风、甚至生活上的习惯与嗜好,都在那段与他密切相处的岁月里,潜移默化地影响了我。在我的历史里,他无疑是一个重要的书写者。对他,我将永远心存感激。

他对文学的执着,是我在文学界所认识的师长及友人中,无一个能相比的。二十多年前,盐城还是一个穷地方。那时他在县文化馆工作,任务是辅导业余作者。在我的记忆中,他一年的大部分时光,都在路上、在乡下。他个头很高(年轻时是出色的篮球运动员),一侧的肩略斜,提一只包,一身干净地走在通往各个乡镇的公路上、小河边、田埂上。尽管他每到一处,地方上的干部以及我们这些翘首以盼的业余作者都尽一切可能招待他,但限于当时的物质匮乏,他仍然是非常吃苦的。寒冷的冬天,手冻得无法提笔,而那些业余作者又急切地想早一点看到被他改过的稿子,他就全靠不停地喝开水来取暖。他一天能喝掉三四暖壶开水。至今我的记忆里仍然保存着一个形象——他双手抱住茶杯的形象。炎热的夏天,乡下的蚊子多得用手几乎推不开,到处蚊声如雷,他就钻在蚊帐里为那些将文学之路几乎看成是生死之路的业余作者看稿、

改稿。后来,我到北京大学读书了,他仍然一年四季往乡下跑。再后来,这样的辅导就不进行了,但他本人的创作却一直坚持着。他曾是中国作协文学讲习所的学员。那时候,文学讲习所,在文学上没有两下子的人是不可能进去的。他很早以前就决定下来,将自己一辈子交给文学。他不想也不可能改变初衷。这些年,他在苏北小城就这样孜孜不倦地写着。每每看到他发表出来的新作品,心中总有一种感叹:真是不容易。在中国,一个作家想维持他的创作,似乎都得住到大城市里来,至少是住在省城。这自然也有一定的道理:偏远处容易闭塞,缺乏与外界沟通的条件,一会影响创作本身的发展,二是不容易发表作品。他却很踏实地住在那座四面都是水的小城,通过报刊和各种消息传播的渠道,尽量感知世界,感知审美风尚的变化,然后毫不保守地调整着自己,寻找自己的位置。我每次回盐城,他都要求我在他那里呆一些时间——他不放过任何一次可能给他带来新信息的机会。他凭自己丰富的经验、敏锐的感知能力以及永不疲惫的心灵及身体,与世界,与文学,与美学的潮流保持着一种青春而又结实的关系。就是在那样一座讲究实际的、缺少足够文化气氛的、又缺乏文学群体的小城,他几十年来源源不断地发表着他喜欢我也喜欢的作品。这是一个奇迹。我不知道在中国,像他这样在这种情况下还能维系创作并一直保持在一定水平上的作家到底有多少?或许是因为除了文学他就什么也没有了的缘故吧。在我的感觉中,文学已成了他的必需。他所做的一切的一切,都跟文学有关,他的思维的终点,总归是文学。文学给他带来了那个地方上的人所没有的心境,给他带来了年轻的相貌(别人对他年龄的估计,一般情况下都要少估十五岁左右),给单调无味的小城生活带来了一种不可穷尽的丰富。他是那个地方上最富有、最有情调的人之一。

他的创作，顺从了他的天性与经验，而不是四面八方泛滥成灾的理性。他也缺乏与理性耳鬓厮磨、水乳交融的条件。他选择了朴实——朴实地看待文学，朴实地侍奉文学。他扬长避短，从不去摘文学上的花样，也从不在作品中玩味一个不知来自何方的形而上的、玄而又玄的主题。他要将自己的作品写得自然，就像生活。他在他的经验世界里挑选那些可以进入文学作品的人物、事件、故事与语言。他深知，他最大的财富在于自己的经验。他向我无数次地透露：他这一辈子是不可能写完他这一辈子的。这一点我深信。在我们相处的日子里，他能通宵达旦地和我讲述他所经历的一切。他有多得不计其数的故事，这些故事是打死你都无法编出来的。这些年来，他就是靠这些故事支持着他的小说、他的精神殿堂。我也无数次地借用了他的故事——他因为故事太多，丢弃了许多。他的小说与时下那些完全靠语言堆砌，完全靠写感觉的小说不是一路。他的小说可以读，可以被复述。因为这些小说是靠故事而得以写成的。这里面没有多少泡沫，没有多少空隙，只有实实在在的故事，这些故事里又有实实在在的人，实实在在的主题。他有时可能在经验面前无法进行超越，但放弃超越对他来说也是明智的。他不是怪人、怪才，他的小城又没有那么形而上的人文氛围，也没有多少人能与 he 经常谈论一些比较尖端比较抽象的话题，他无法玄思，无法与那个所谓的终极世界相遇。他活在他的经验世界之中自得其乐。殊不知，停留与超越都是需要的。世界上的小说家，都像卡夫卡那样去写城堡、地洞、变形的百足之虫，也是可怕的。

他是一个具有地方特色的作家。他不是一个走南闯北的作家。他尽量了解外面的世界，但对外面的世界并不特别感兴趣——或者说，他无法走入这个外面的世界。解读外面的世界，亦

不是他之所长。他索性就不解读，管它呢。他的脚底下有一块奇特的土地，这块土地上活着一群奇特的人，这些人中间无时无刻不在发生着一些奇特的故事。他面对这份独特的创作资源，再也无暇顾及外面的世界。风车、芦苇、油菜花、海滩、帆船以及苏北大平原上的一切物象，对他而言，都有说不尽的魅力。他的审美世界就在这里。他的文字像无数的风筝，飘得再高再远，也飘不出他的视野。从他一出道那天开始，他的视野就没有挪移开去。他的作品的价值也许就在这里——它们向我们静静地显示了一块土地。奇妙的是，这些只是一方土地的人与故事，却一样反映着人类共有的主题。世界上的作家，有写天下的，有写一隅熟土的。这两者之间其实难分高低。这就好比两个人走路，一个人走路爱仰着脖子朝天上看，一个人走路爱低着头朝地上看。两个人走路方式不一样，但你不能说一个走得有理，而另一个走得无理。李有干先生沉浸在这份地方特色之中，涂抹着一幅一幅使外人感到新鲜的画面。生日满月、婚丧嫁娶、奠基择穴……独特的风俗，显示着独特的文化，这些作品至少可成为一个地方历史的活的文字。

他的几乎所有文字，所做的都是感情上的文章。二十多年前，他曾以无数的感情故事打动过我。而至今，他一直还在做这个文章。他或许不是一个思想上的强者，但他却是一个感情富有的人。他的世界，就是一个感情世界。父与子、男与女、老人与小孩，甚至于人与动物之间，都是一个感情的关系。他将情看得高于一切，看成是世界上最美的东西——大美。写到情，一切好像皆随之有情。写到情，他人为之而心动，为之而净化。他一般不在他的作品中去挖掘思想深度。他一进入一部作品的构思，就被“感情”一词拖曳而去。他无法拒绝它。他对感情的重视，也许并非来自他对文学职能的理解，但，确实切合了文学的功能。从根本上讲，文学从一开

始,并不是满足人的理智需要的,而是满足人的情感需要的。人们之所以亲近文学,是因为人们在现实世界中出现了感情上的饥荒。文学温暖着我们,抚慰着我们,并在情感方面提升着我们。我们对文学的感激,首先大概在于它在我们处于孤独之时,给了我们温馨而柔和的细语,在我们处于痛苦之时,给了我们快乐,在我们处于沉重之时,给了我们轻松。李有干先生所写的感情,既是我们一般人的感情,又是一些特殊的感情——乡情。这种感情以淳朴、厚重为特色,表达方式直率而不乏单纯。他对这种乡情深有体会,因此才将心思用在这种感情的表达上。这种感情,也许是我们这些现代人、城里人所不具备的——现代人、城里人已丧失了这种感情,也丧失了这种表达方式,但,它却是我们所向往的。它能够净化我们。

李有干先生生活在一个水网世界。这里沟河纵横,满眼是水。他喜爱这个世界,一落笔,每每都是写到水。水的温润,水的柔和,水的灵性,水的万种风情,他都喜欢。他笔下的人物与故事,往往都与水有关。水使他的文字避开了现代文学的枯涩与憔悴。我能想见,当他动笔时,他的眼前总要出现一望无际的芦苇荡和弯弯曲曲的小河,他的耳畔总能听到淙淙水声,他的鼻子甚至能闻到水与水边、水中植物混杂在一起的、水乡所特有的气味。水不仅是风景,甚至是那些人物的灵魂、心态与生存方式。他的小说是由水做成的。

我将永远祝福他和他的文字。

|           |     |
|-----------|-----|
| 序 .....   | 曹文轩 |
| 第一章       |     |
| 荒 原 ..... | 1   |
| 第二章       |     |
| 古 庵 ..... | 34  |
| 第三章       |     |
| 祸 水 ..... | 70  |
| 第四章       |     |
| 石 碑 ..... | 107 |
| 第五章       |     |
| 芦 席 ..... | 138 |
| 第六章       |     |
| 辫 子 ..... | 171 |
| 第七章       |     |
| 出 家 ..... | 197 |
| 第八章       |     |
| 荡 滩 ..... | 223 |

## 第一章

## 荒原

## 1

牛迈着沉重的脚步,极其缓慢地走着,在湿润润的草地上,印下一个个碗口大的脚印儿。

富子哥扛着木犁,身子向一边倾斜,手里牵着牛绳,绳子绷得很紧,仿佛不是牛在走,而是他在拽着牛往前拖。父亲肩上挑着两只柳筐,一头放着不知被母亲补过多少次的被子,一头是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锅碗瓢勺和一口袋杂粮,手里同样牵着一根牛绳。蹦蹦跳跳的我则像父亲的尾巴,紧随其后。这是我头一回走出荒草地,头一回出远门,走向一个从未去过的地方。

一头牛的鼻子里穿着两根牛绳,一前一后地牵着,谁见了都会觉得新奇。但有经验的庄户人,一看就知道是头不好对付的牛。它若伤害前边的人,后边的牛绳会把它拽住。如回过头来刁后边的人,又会被前边的牛绳牵着,它只能顺着人的意思乖乖地向前走。

它确实是头凶得怕人的牛。敦实有力的四肢像扳摇不动的树桩,支撑着庞大的躯体,粗长的尾巴轻轻地一拂,扇起的风能把人掀倒。如果不是额头举着两只弯弯的角,更像一头大象,力大无比,拖着沉重的犁耙快步如飞,打场时拖着三条石碾,赶牛人也跟不上它,一天能干三头牛的活。但脾气特别倔,有时会伤人。它还不到五岁,已经伤过三条人命。它伤人时十分残忍,不用角刁,也不用蹄子踏,先用尾巴冷

不防把人扇倒,然后用额头死死地抵住搓揉,直到把人的五脏六腑都揉出来。因为它的凶残,不知挨过多少鞭子,因此对人总保持着高度警惕,用瞪得很大的眼睛瞅着。父亲从卖主手里接过牛绳时,卖牛人再三叮嘱:它是头犟牛,会伤人,千万小心!

父亲之所以看中这头牛,就因为:卖主怕受到伤害急于出手,只卖普通牛的一半价钱。而且一天能干三头牛的活。这账父亲算得过来,花半头牛的钱,买回三头牛,当然不会错过这个难得的机会。富子哥一看就欢喜上了这头牛,按时给它添草喂水。我和莲子姐怕得要命,就像见到鬼似的绕着走,一步也不敢靠近。母亲则埋怨父亲不该买回这头伤人的牛,拿一家人的性命去伴,犯不着。父亲说牛通人心,再犟的牛只要人对它好,就不会平白无故地伤人。前头出过人命的三户人家,稍不如意就用鞭子死命地抽打,越打它脾气越倔。人蛮,牛也蛮,牛和人一个道理。

父亲对犟牛百般疼爱,不到两个月,犟牛就对父亲百依百顺。这次要出远门,路上行人多,父亲怕它见到生人犯犟,才用两根绳子前后牵着它。犟牛走得很慢,似乎对父亲这样做大为不满。

父亲要去的地方叫锅巴滩,离家三十多里,我觉得非常遥远。父亲没说锅巴滩是什么样子,但我能想象得出来,一定是个非常美丽的地方。

我的老家住在芦荡边,举目望去,广阔的芦滩无休无止地铺向天际。开春后,红嘟嘟的芦笋争着从土里冒出来,一棵挨一棵地挤在一起,几乎没留下一点空隙,密密的一片。它们见风长,十天半月就长到半人高,绽放出青嫩的芦叶,空气中流淌着浓浓的绿色,沁人心肺的清香扑鼻而来。我们从芦滩边经过时,太阳刚刚升起,芦苇被风荡起绿色的波涛,阳光在缎子似的草尖上闪烁,白晃晃的刺眼。肥嫩的青



草使犟牛停住了脚步，一口接一口地啃。它那鲜亮的舌头锋利得像割草刀，轻轻一掠就把一束青草裹进嘴里。

芦滩里，黄毛和秋露正在埋头割草。我喊了一声，得意地朝他们挥着手。我想他们会朝我跑来，为我这次远行感到高兴。可是他们没向我跑来，也没有挥手，只是用嫉妒的目光望了一会儿，又埋下头去割草。

大芦荡是苏北里下河常见的一个极为普通的村子，离拉拉散居在芦荡边的几十户人家，大都住着东倒西歪的土墙草屋，破烂得就像一堆堆垃圾。我家当然也不例外，靠几亩薄田养不活一家老小，在扬州平山堂做和尚的和尚叔，出面和风云庵的老和尚联系，答应让父亲租种锅巴滩的二十几亩庵田。

和尚叔半路出家，现已是平山堂的当家和尚，人称方丈。

祖上留下来的几亩地，因满田暗洞就像筛子眼一样盛不住水，全靠一部脚车不停地车水，一家人吊在车上，起五更睡半夜地忙碌。可以说，灌进田里的不是水，而是一滴滴汗珠子，花的力气比人家多几倍，收的粮食还不到人家的一半。现在，既要种庵田，筛子眼的田也舍不得丢，家里人只好分成两半，富子哥和我常住锅巴滩，父亲、母亲和莲子姐留在家里。

这会儿，填饱肚子的犟牛快步如飞，两只角抵住富子哥的脊背。富子哥因为扛着犁，想快也快不起来。犁是桑树做的，很沉，压塌了富子哥半个肩膀，走不几步就换一下肩。

前面，出现一处高耸的土墩子，远看就像一座小山，父亲说墩子上有户人家养了条恶狗，据说是下苇滩打草用铁夹子套住的一只狼，经过一段时间的驯养，现在成了一条狗，但野性未改，十分凶恶，路过这里的行人无不提心吊胆。

我从小就怕狗，要父亲绕道走。父亲说去锅巴滩就一条路，只能从这儿走。富子哥说人都怕犟牛，狼狗也会怕它。可

是走近一看，地形对我们极为不利，两丈多高的土墩子从中间一劈两半，路从墩子中间直穿而过，就像陡峭的大“狭谷”。狼狗居高临下地蹲在墩子边，虎视眈眈地注视着行人。

父亲调整了队形，让富子哥走在后面，叫我和牛并排走，他走在前面，放长了牵在手里的牛绳，和犟牛保持一定的距离，遭到狼狗袭击可以有周旋的余地。

人和牛一进入“狭谷”，狼狗就闪电般扑向富子哥。

富子哥往下一蹲，狼狗扑了个空，从他的头顶上飞了过去，落到墩子的另一边。

我吓出一身冷汗，一边注视着跳来跳去的狼狗，一边紧贴住牛的肚皮，一步步向前挪动。

狼狗返过身来，再次扑向走在后面的富子哥。

富子哥躲闪不及，本就破旧的黑布褂，被狼狗叼去一片。

一开始，犟牛就没把狼狗放在眼里，迈着绅士般的步伐，不慌不忙地走着。当父亲和富子哥一次次遭到袭击，犟牛才忍耐不住地昂起头。

狼狗自不量力地跳上牛背，张开血盆大口，欲要撕咬我的耳朵。我一吓，赶紧钻到牛肚下。

犟牛被激怒了，脖子往后一扭，一只角猛一挑，把狼狗摔回到墩子上。

狼狗尝到了厉害，望着犟牛再不敢靠近，跑得远远的嗷嗷地叫。

父亲牵着牛趁此走出了“狭谷”。

## 2

一走进锅巴滩，我真不敢用眼睛去看，不见村舍人家，不见树木，一眼望不到头的荒原，赤裸着的胸膛被太阳咬下许多牙痕，土层下的盐分被蒸发出来，凝成一片白花花的盐霜，像下了场小雪。一阵风吹过，往脸上一摸满手都是盐粒。

鼻子一嗅，能闻到一股呛人的咸味。太阳也像在盐卤里泡过似的，怎么也睁不开铁锈般的眼睛。二十多亩上了水的水田，像钉在盐碱地上的一块补丁，不仅没有给荒原增添一点生机，反多了几分丑陋。

它就是父亲租种的庵田。

相传大海靠得很近的时候，这里遍地都是烧盐的小灶，人们把海水舀进池子里，让太阳蒸发掉水分，再把盐卤放进特制的铁锅里，用火熬出盐来。盐巴苦得人不能吃，遍地皆是。后来大海逐渐东移，盐灶废弃了，成了寸草不生的锅巴滩。风云庵的和尚看中了这片无人问津的土地，不知经过几家佃户的耕种，开垦出一小片碱气很重的水田。

一条瘦得可怜的小河，从西向东蜿蜒着，消融在不可捉摸的荒原上，一部八根桅子的风车，孤零零地竖立在河边。不到两扁担长的看车棚子，告诉人们它是这里惟一的一户人家。

父亲事先来过几趟，把该准备的都准备好了。现在把富子和我还有蛮牛，抛在孤立无援的荒原上，又急慌慌地往回赶，家里那几亩筛子眼的田离不开他。因为没到播种季节，父亲留给富子哥两件活：往田里灌满水泡上一夜，第二天把碱水放干，再灌上水浸泡，不断地反复，这叫洗碱。再就是耕地，春三遍，秋三遍，一遍也不能少，同样可以起到洗碱的作用。父亲临走时对富子哥说：你是大人了，种田要舍得花力气。其实富子哥才十六岁，也还是个大孩子。我年龄小，什么活计也干不了，父亲留下我是给富子哥做伴。父亲心挂两头，走不几步就回过头来看。我不知父亲租种荒原上这片贫脊的庵田，是因为租金低，还是因为和尚叔说了，回不过口？

我感到困惑。

父亲没走出荒原，富子哥就扯起车上的篷，往干涸的水田里灌水。因为风不大，扯的都是满篷。父亲说，这是部几年

没有修理的老牙车,经不起来去,风稍大就得扯半篷。风车虽然破旧,一旦转起来就有了生气,死一般的荒原就像张开翅膀的鸟,突然又活了过来。

风车咿呀,流水叮咚,沿着一条狭窄的水沟,缓缓地流进苦涩的水田里。富子哥坐在风车的上风,目光随着风车转动,我偎在他身边。富子哥黑头黑脑,眼里总是饱含着忧郁,嘴唇厚得像两片磨盘,给人一种沉重感。如果他眯细着双眼,嘴巴微微咧开,露出咬得动生铁的牙齿,那就是他最高兴的时候。面对让人难以接受的荒原,富子哥的脸上却有了难见的笑容。富子哥说他这一辈子离不开田土,但不愿守着筛子眼的田过穷日子,换几亩好地种几乎成了他的梦想。因此,锅巴滩的荒凉并没有使他感到震惊,仿佛他应该生活在这里,荒原可以实现他的梦。

第二天一早,富子哥就肩扛木犁,牵着犏牛走进白水田,熟练地给牛套上轭头,插上闪亮的犁铧,开始耕翻稻茬田。我走在田埂上,看着犏牛蹬开四蹄,拉着那张沉重的犁,轻松自如地走着,泥水在它的肚皮下面哗啦啦地飞溅,犁铧切开板结的土,一瓣一瓣地翻过去,就像盖在屋顶上的青灰色的瓦片,闪着耀眼的亮光,很有规则地排列着。犏牛虽不觉得吃劲,但有时也会停下,仰起头来看一眼空旷而又苍茫的荒原,“哞哞”地叫几声,抒发着内心的感受,然后又继续往前走。富子哥甩着牛鞭,却不往牛身上抽,吁吁声空洞地响在牛的身后。

牛往前迈一步,富子哥也随着它向前移动,不停地摇晃着犁梢,让犁铧耕起的土尽快地翻过去,以减轻牛的重负。犏牛呼哧呼哧地走着,田水被它强大的身躯激起一道道波纹,迅速地向四处扩散,撞击田埂时发出悦耳的叮咚声。富子哥这时双眼睁得很大,抖动着牵在手里的牛绳,让牛始终在墒沟里走出一条像墨斗弹出来的直线。

一种无声的语言。

犂牛配合相当默契,一点不用富子哥费心,不断地调整它的脚步,沿着墒沟直直地走,到了田头也不用富子哥吆喝,拖着犁掉过头来继续走。我在田埂上不停地往返,富子哥问我跟着做啥?我说你耕的地,就像莲子姐绣的花,好看。

富子哥脸上有了隐而不露的笑。

富子哥让我回到风车旁,如果坏了什么件头,赶紧把篷落下。这时风刮得很大,篷鼓得满满的,风车团团地转动,掉槁时发出巨大的轰鸣,既使我感到振奋,又有点害怕,风车的力量太大了!

阳光下,波光闪闪的水田里,富子哥孤独的身影在默默地耕作,悲凉的牛号子响彻在荒原的上空:呵——雷雷——呵呵——雷雷——雷雷——雷雷——呵呵雷雷——呵——墒啊!

一首无字牛歌。

富子哥的嗓子很脆,发出来的声音浑厚而又清脆,饱含着凄苦和忧伤,我越听越觉得富子哥不是唱,像哭。

一只鹭鸶飞来,漫步在耕过的水田里,细长的脖子一伸一缩,仿佛在查看富子哥耕翻过的土地,大概无可挑剔,忽又振翅起飞,在荒原的上空徜徉了一阵子,然后朝远方飞去,很快就缩小成黑色的一点。我的目光追逐着它,直至眼皮有点发酸,这是来荒原以后,头一回看到有生命的活物,内心有着一一种莫名的颤动。

犂牛毫不吝惜它的力气,不过十天时间,二十多亩水田全都耕了一遍,经过一夜的浸泡,田里的水红得像牛尿。放干后,耕翻过的田土现了出来,不见一个牛脚印儿,平展得像一张纸,犁沟像用梳子梳过似的笔直,一铧一铧的土,如同一个模子里脱出来的,闪烁着金属片似的亮光。重新灌上水以后,又是白汪汪的一片,满田“咕嘟嘟”地冒着水泡。可

是不到半天时间，水的颜色又变红了，用手指蘸一滴放进嘴里，咸得发苦，真让人担心在这片土地上，能不能种庄稼？

## 3

死寂，冷漠，本是荒原的原样。

在高远的天空和锅巴滩之间，富子哥和我是这里惟一的生灵，除父亲来过几趟，从未见过人影子，每天看到的除转动的风车，再有就是耕地后歇在牛棚里的犟牛，连那只见过一次的鹭鹭，也再没有出现。早春的天气还很冷，田里的水凉得咬人，耕完头遍田，富子哥两腿都冻红了。他怕犟牛歇的时间长，力气没处使容易生事，没风的时候，便在风车的钹担上拴根绳子，让它拉动风车往田里灌水。他当然也不闲着，在牛后边一根钹担上拴根绳子，边赶牛边拉车。我坐在车网上，看看牛，又看看富子哥，他几乎也成了一头牛。

荒原上最难熬的是夜晚，没有月亮的时候，视线中全是黑的，整个锅巴滩像个无底黑洞把一切都消融了。富子哥和我睡在车棚里的稻草铺上，犟牛躺在我们的身旁，身下垫着厚厚的稻草，既是它的床铺，也是它的草料。一天紧张的劳累，并没有耗尽它的体力，不停地磨着坚硬的牙齿，似乎要把黑夜和孤寂一点点地咬短、嚼碎，连同草料一起吞进肚子里。尖溜溜的风无孔不入，从墙缝钻进来，一条破被抵御不了春寒，富子哥让我紧贴住牛，用牛的体温暖着身子。

夜，狰狞而又可怕。

一种古怪的叫声，仿佛来自地层的深处，忽东忽西，无形无质，在夜空中流淌，漫腾。那直筒筒的怪叫，有时离得很远，隐隐约约，似有若无；有时靠得很近，好像就在车棚外边，随时都会扑进来。每到这时候，富子哥就坐起身，手里握着牛鞭。犟牛也警觉地站起，呼呼地甩着尾巴。我不寒而栗，紧抱住富子哥的腿，一动也不敢动。富子哥睡不着觉，就给

我数那风车上的件头：车轴、车心、水钹、旱钹、拂板、齿轮……他每数一件，我就扳一只手指。富子哥对风车熟悉得就像读一本有趣的书。

我愈来愈觉得锅巴滩单调而又枯燥，不像在大芦荡，随时都可约几个伙伴，下河摸河蚌，上树捉知了，热热闹闹地疯一阵子。在这里，除了孤独还是孤独，只能在无法排遣的寂寞与孤独中度过一个个黎明和黄昏，真不是人过的日子。

每天夜里，富子哥都要起来几次。犟牛动一动身子，他就知道它要撒尿，连衣服也来不及穿，光着身子拿来尿桶，随着那“哗哗”声，车棚里充满难闻的热尿味。犟牛的肚皮大，喝的水多，等到它把长长的一泡尿撒完，富子哥已经冻得瑟瑟地发抖。

夜深时，门前小河水里就响起哗哗的水声，好像有船驶过，开始并没有引起我和富子哥太多的注意，可是时间一长，就觉得那船有点奇怪，总在深夜里出现，白天却看不到船的影子。深不可测的荒原上，似乎潜藏着一种难以捉摸的危险！

一天深夜，我到屋外撒尿，突然听到远处响起枪声，接着传来哗哗的拨水声。那条奇怪的船又出现了，行驶的速度相当快，一闪就到了眼前。我连忙藏至屋角。因为没有月光，看得不太清楚，只见船上人影晃动，七手八脚地划着船，相互低声地催促：快，再快一点！船舱里堆着乱七八糟的东西。我猫着腰，想走近些看个究竟，忽见那船放慢了速度，赶紧又退了回来。

有人问：车棚里有人？

有人答：兔子不拉屎的鬼地方，谁会住到这儿来，快走。

船一闪过去了，我回到车棚里，告诉富子哥不像是条好船。

富子哥沉默好半天，才说：“大概是条渔船，捕鱼人常在夜里张钩撒网。”